



《学点历史》丛书

反动阶级的“圣人” ——孔子

杨荣国编写

毛主席语录

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

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

出版说明

毛主席教导我们重视学习历史，在《改造我们的学习》这篇光辉著作中指出：“不要割断历史。不单是懂得希腊就行了，还要懂得中国；不但要懂得外国革命史，还要懂得中国革命史；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

学习历史，有助于我们更好地领会革命导师所讲的革命道理，有助于我们正确地理解当前国内外阶级斗争的形势，从而有利于提高我们的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学点历史》丛书，就是从这个角度出发而出版的一套历史普及读物。根据当前学习的需要，《学点历史》丛书将分册出版，每册围绕一个中心，介绍历史知识，辅导历史学习。

目 录

孔子生活在什么时代

孔子干了些什么

顽固地反对社会变革

挽救奴隶制没落政权的方针

维护奴隶制统治秩序的方法

鼓吹天命和相信鬼神

反动的人性论和教育思想

孔子思想的反动影响

孔子生活在什么时代

什么是种族奴隶制国家

孔子生活在春秋时代的末年，这是周朝种族奴隶制国家行将崩溃的时代。

“春秋时代”一词，本来是由一部名为《春秋》的鲁国编年的历史得名。《春秋》记事，起鲁隐公元年(公元前 722 年)，止于鲁哀公十四年(公元前 481 年)。现为叙事方便，史学界一般都以公元前 770 年，即周平王东迁时作为“春秋时代”的开始，下限延到公元前 476 年，与“战国时代”相接。

我国古代的殷商(起初叫“商朝”，后来改称“殷朝”，历史上常称“殷商”)和周朝，是属于种族奴隶制国家。

什么叫种族奴隶制国家，它又是怎样形成的呢？

在社会发展史上，最初的原始社会是没有阶级的。后来由于生产力逐渐发达，有了剩余的生产物。于是，在原始社会的氏族中，当首领的如酋长等等，把这些剩余生产物据为己有，这样，他们的生活地位逐渐不同于一般成员，成为享有特权的氏族贵族。

到原始社会末期，各氏族之间时常发生战争。起初，交战中获得俘虏是要杀掉的，后来由于生产力渐渐发达，氏族贵族就

打主意，把抓到的俘虏作为奴隶使用，进行生产。如果整个氏族被打败，那么这个氏族的全族成员就成为战胜者氏族的奴隶了。

这样一来，没有阶级的原始社会，逐渐转变成为奴隶和奴隶主两大阶级对立的奴隶社会。

这种由战胜者的氏族统治许多战败者的氏族，把战败者的氏族成员，沦为种族奴隶的国家，就是种族奴隶制国家。

我国的殷朝和周朝，就是属于这种类型的奴隶制国家。

比如在殷商时，就是由“子”姓氏族统治的。以殷王为首的统治集团，就是当时的氏族贵族，也是这个种族奴隶制国家中的奴隶主阶级。

殷代的奴隶，分生产奴隶和家内奴隶两种：前者，从事生产劳动，在甲骨文里称为“众”或“众人”；后者从事家内服役工作，分“臣”、“仆”、“奚”，“奴”、“妾”等。

“王大令众人曰耆田，其受年。”（《殷墟书契前编》）又“王往；以众黍于罔。”（《卜辞通纂》）

“卜辞”中有臣、仆、奚、奴、妾等字。

根据甲骨文记载：殷人讨伐羌族，把俘虏作为奴隶，并命令羌奴去狩猎，捕获的野兽，归殷氏族所有。

在种族奴隶制度下，奴隶不但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连生命也完全操纵在奴隶主手里。奴隶主可以任意处死奴隶，奴隶主死了，还要拿许多活的奴隶杀死去陪葬，这种称为殉葬奴隶的数目，

有时达数百人之多。

殷王在祭祀上帝、祖先时，也要拿奴隶去作祭品，如祭父丁时，一次就杀了三百羌奴，把奴隶和牛、羊、猪等一样看待。

到了周代，政权的性质基本未变，仍然是一个种族奴隶制国家。只是“姬”姓成为统治的氏族，代替了原来“子”姓氏族的地位。

以周王为首的种族奴隶主，灭亡了殷商以后，就把俘获的各个氏族变为自己的种族奴隶。如周初曾先后建置了七十一国诸侯，这些诸侯，就是王室分派到各地去统治种族奴隶的奴隶主。

“伐羌。”（《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隻(获)羌。”（《殷墟文字乙篇》）“乎多羌逐昆隻。”（《殷墟书契续编》）

据考古发掘，在安阳侯家庄的殷陵，每一亚字形大墓的殉葬奴隶约有四百人。

“用三百羌于丁。”（《殷契卜辞》）在“卜辞”中有很多用奴隶为祭牲的记录，最多一次达到上千人。

当时重要的封国，如武王弟康叔被封于卫，就分到“殷民七族”作为种族奴隶；周公长子伯禽封于鲁，就以“商奄之民”和“殷民六族”为种族奴隶；成王弟唐叔封于晋，就继续统治原来是殷种族奴隶的“怀姓九宗”。其余的诸侯国家，在他们境内也一样使用奴隶。

周人对于奴隶的待遇，和殷商一样，强迫他们从事农业生产，

当时田野里有成千上万的奴隶在奴隶主的监督下从事劳动。除农业奴隶外，还有供奴隶主过奢侈生活的工商业奴隶。他们世代为奴，受到奴隶主阶级的残酷压迫和剥削。

在周代还有称为“国人”的，这是种族奴隶制国家中的自由民。他们在血缘关系上属于统治者氏族，政治地位和身分比奴隶高；但他们只是统治者氏族的一般成员，不是当权派，不象贵族奴隶主那样享有特权。贵族和自由民之间，存在着统治阶级内部的领导与被领导关系。

“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于周为睦。分鲁公以……殷民六族——条氏，徐氏、肖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使帅其宗氏，辑其分族，将其类醜，以法则周公……分康叔以……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錡氏、樊氏、饥氏、终葵氏，……命以康诰而封于殷虚。皆启以商政，疆以周索。分唐叔以……怀姓九宗，职官五正；命以唐诰而封于夏虚：启以夏政，疆以戎索。”（《左》定公四年传）

“千耦其耘”（《诗经·周颂·载芟》），“十千维耦”（《噫嘻》），就是说有一千对和一万对的奴隶同时从事耦耕。当时监督农耕奴隶的有“田峻”、“农正”。（见《国语·周语》）

奴隶的暴动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不论在殷商还是在周朝，在种族奴隶主的残暴统治之下，奴隶们总是不断地进行反抗的。

根据甲骨文的记载，殷商时期的奴隶们，由于不堪压榨，逃跑的很多，这在当时，也是对奴隶主的一种反抗。

奴隶们除了用逃跑方式进行反抗外，在奴隶主驱使他们搞农业生产或其他劳役时，有的就怠工不干，有的甚至起来暴动。

一旦遇有机会，奴隶们更是大规模的起来反抗。如殷商末年，周人攻打殷纣王的时候，殷纣王役使的奴隶们就把武器倒转过来，对付殷商的种族奴隶主。

周代奴隶主对于奴隶们的压榨，也非常残酷，所以奴隶们也不断起来反抗。

周朝奴隶制国家的衰落，约在西周中期以后。周懿(同音“意”)王时就已经走下坡路了。

甲骨文中有很多问会不会“丧众”的卜辞，说明当时奴隶逃亡的严重性。另外还有“途众”记载，这是指镇压奴隶暴动。

《尚书·盘庚》谈到“弗靖”，说明当时被奴役者已有起来反抗的情况。

“懿王之时，王室遂衰。”（《史记·周本纪》）

到周厉王时，他不仅对奴隶们进行残酷的压榨，甚至对他本氏族的一般成员，即作为自由民的“国人”，他也严厉镇压，要是背后对他说长道短，也抓来杀了。结果自由民和奴隶们一齐起来，把他赶跑了。

奴隶逃跑的逃跑，反抗的反抗，使奴隶的数目越来越少。周

宣王时，由于奴隶日渐减少，进行过一次检查，但人都跑了，检查还有什么用处呢？过去统治阶级写的历史，说周宣王是一个什么“中兴”的国王，实际上并不是那么一回事。

宣王的儿子幽王，也是一个昏庸而残暴的统治者，他后来被犬戎族杀死在骊山的下面。以后周朝的王室在陕西一带再也站不住脚，继位的平王就搬到现在河南的洛阳，历史上称为东周。

此后，周朝天子的统治只能挂个虚名，奴隶制走向衰亡。社会的发展，开始由种族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

“(厉)王行暴虐侈傲，国人谤王。……王怒，得卫巫使监谤者，以告，则杀之。……于是国人莫敢出言。三年，(国人)乃相与畔，袭厉王。厉王出奔于彘。”(《史记·周本纪》)又，“厉王虐，国人谤王。……王怒，得卫巫使监谤者，以告则杀之，……于是国人莫敢出言。三年，乃流王于彘。”(《国语·周语》)

“宣王既丧南国之师，乃料(数也)民于太原。”(《国语·周语》)

变革的春秋时代

我国的历史发展到春秋时代，由于奴隶逃亡和暴动不断产生，不仅周王的统治空有其名，就连其他各国诸侯的统治也很不稳固。

例如：

公元前 550 年，陈国役使奴隶筑城，奴隶主的监工随便杀人，因此筑城奴隶起来暴动，把奴隶主庆虎、庆寅杀掉。

公元前 478 年，卫国石圃利用手工业奴隶的暴动，围攻奴隶主头子卫庄公。庄公跑出来后，被他辖区内的“戎州人”己氏杀死。

公元前 470 年，卫国的手工业奴隶起来暴动，没有兵器的就拿着工具作武器，向卫国的奴隶主发动进攻，把奴隶主头子卫侯辄赶跑了。

在郑国，奴隶们聚集在芦苇丛密的地方，打击郑国的奴隶主阶级。

在晋国，奴隶们听到奴隶主头子要役使他们工作时，就象强盗追来似的逃跑了。

“陈人城，板坠而杀人。役人相命，各杀其长，遂杀庆虎、庆寅。”
(《左》襄二十三年传)

“(卫庄)公使匠久……辛巳，石圃因匠氏攻公，公闭门而请，弗许，逾于北方而队(坠)，折股，戎州人攻之……公入于戎州己氏，……己氏曰：杀女(汝)，……遂杀之。” (《左》哀十七年传)

“公(卫侯辄)使三匠久，……三匠与拳弥以作乱，皆执利兵，无者执斤(即[石奔]，工匠的生产工具)，……噪以攻公。” (《左》哀二十五年传)

“郑国多盗，取人于萑苻之泽。” (《左》昭二十年传)

“民间公命，如逃寇仇。” (《左》昭三年传)

另一方面，当时新兴封建地主阶级力量在发展，统治阶级内

部也起了分化。例如鲁国的季氏，在新的社会变革形势下，就改变了统治的办法。

公元前 562 年，鲁国大夫季孙、叔孙，孟孙三家就开始瓜分“公室”，就是三家瓜分奴隶主头子鲁君的土地和奴隶。

瓜分以后怎么办呢？

季孙氏就适应当时新的形势，把分到的奴隶予以解放，土地则采用租佃方式，租给被解放了的奴隶耕种；但叔孙氏仍维持旧的奴隶制关系；孟孙氏则采用了新旧各半的办法。过了二十五年，三家第二次四分公室时，就都采用季氏的办法了。

“(襄公十一年)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尽征之。叔孙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焉。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择二，二子各一；皆尽征之，而贡于公。”（《左》昭五年传）

就是说，这三家都逐渐向封建地主阶级转化。

又如，齐国的田成子（古代“田”和“陈”是同一个姓，所以又叫陈成子），他为了反对齐国腐朽的奴隶主贵族势力，收田租时用小斗，农民向他借贷时，则用大斗量给农民，用这种办法来争取群众。这虽是新兴封建地主阶级为夺取齐国奴隶主贵族的政权而采取的一种权宜措施，但田氏在当时争得了群众的拥护，受到人民的欢迎。

在公元前 485 年，陈恒终于杀掉了齐国奴隶主贵族头子齐简

公，取得了齐国的政权。

这，说明春秋时代是激烈变革的时代。

“齐侯与晏子坐于路寝。公叹曰：美哉室，其谁有此乎？晏子曰：敢问何谓也？公曰：吾以为在德。对曰：如君之言，其陈氏乎！陈氏虽无大德，而有施于民。豆区釜钟之数，其取之公也薄，其施之民也厚。公厚敛焉，陈氏厚施焉，民归之矣。诗曰：虽无德与女，式歌且舞，陈氏之施，民歌舞之矣。”（《左》昭二十六年传）又：“晏子曰。……齐其为陈氏矣！公弃其民，而归于陈氏。……（陈氏）以家量贷，而以公量收之。……民人……其爱之如父母，而归之如流水，欲无获民，将焉辟之！”（《左》昭三年传）

奴隶主贵族的没落

社会在变革，时代在前进！

奴隶们造反了，新兴力量在进攻，奴隶主阶级惶惶不可终日。

在历史潮流的冲击下，在社会的大变革当中，奴隶主贵族们走上了没落的道路。

不是吗？

那些所谓古代圣王，什么虞舜呀！夏禹呀！商汤呀！他们氏族的后代，早就沦为奴隶了。

“三后之姓，于今为庶。”（《左》昭三十二年传）

就在当时，晋国的栾氏、郤(Xi 音戏)氏、周氏、原氏、狐

氏、续氏、庆氏、伯氏等八家贵族的后裔，也都在社会变革中沦落为奴隶。

这就是说，由于社会的变革，上下关系正在相互转化。

这种道理，也正如自然界的山谷变迁一样。古代的诗不是这样说吗：“高岸为谷，深谷为陵。”本来是高高的崖岸，现在却变成了低陷的山谷；可是，原来是深陷的山谷，现在却成了高大的丘陵！

“高岸为谷，深谷为陵”，社会上的一切本来就是不断变化的。这两句诗，正好是春秋时代社会变革上下关系相互转化的写照！

“叔向曰：……栾、郤、胥、原、狐、续、庆、伯，降在皂隶。”
(《左》昭三年传)

“赵简子问于史墨曰：季氏出其君而民服焉，诸侯与之，君死于外，而莫之或罪也！对曰：……鲁君世从其失，季氏世修其勤，民忘君矣。虽死于外，其谁矜之！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自古以然。故诗曰：高岸为谷，深谷为陵，三后之姓，于今为庶，主所知也。”
(《左》昭三十二年传)

在变革中孔子站在哪一边

在这么一个伟大的变革时代中；有奴隶们在斗争中争取解放，有新兴力量从反抗中不断地取得胜利。同时，有的奴隶主贵族没落下来，沦为奴隶。

整个奴隶制的统治，已经濒于崩溃了。

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呀！

可是，在这样的一个社会变革的关键时刻，孔子是站在哪一边的呢？他的立场，他的政治态度，他的思想，是适应社会的发展，站在新兴力量一边，促使社会向封建制转化呢，还是逆时代潮流而动，和没落奴隶主、贵族站在一起，顽固地维护垂死的奴隶制？

换句话说：在这浪潮滚滚的时代洪流中，他要搞社会革新，还是要顽固保守；是要做个革命派，还是要做个反动派？

这是当时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斗争！

在这两条路线的斗争中，孔子的表现是怎样的呢？让我们分析一下他一生的言行，就会清楚了。

孔子干了些什么

孔子的简历

孔子，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人物。历代的反动统治者吹捧他，称他做孔圣人；五四运动时期提出打倒孔家店的战士，叫他孔老二。

孔子名丘，字仲尼。祖先本是宋国贵族，属殷王朝的后代，他自己曾表明说“而丘也，殷人也”。到他父亲鄫(同音“邹”)叔纇做了鲁国大夫，才为鲁国人。孔子生于公元前 551 年，死于公元前 479 年。

孔子祖先弗父何，宋闵公的儿子、厉公的长兄。他本应做宋君的，没有做，让给了他的弟弟。弗父何的曾孙正考父，辅佐过戴公武公和宣公。正考父的儿子孔父嘉，做过宋国的大司马。

见《礼记·檀弓》。

据崔东壁的《洙泗考信录》：鄫，鲁邑，叔其字，纇其名，犹云卫叔封、申叔时也。《左传》作鄫叔纇(见《左》襄十七年及十年)，《史记》作叔梁纇，当以《左传》为是。

生于周灵王二十一年，即鲁襄公二十二年，死在周敬王四十一年，即鲁哀公十六年。

孔子的家庭到他手里已经没落，所以在他年轻的时候，做

过些当时被认为下贱的事，帮人家记过账，又管理过仓库和看管过牛羊。

后来孔子在鲁国做官，直到五十二岁时才做了鲁国的司寇（官名，管治“盗贼”，相当于后来的司法部长），代理宰相的职务，但得意的时间并不长，三个月便下了台，死的时候七十三岁。

孔子曾说：“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论语·子罕》）

“孔子尝为委吏矣，曰会计当而已矣，尝为乘田矣，曰牛羊茁壮，长而已矣。”（《孟子·万章》）

“孔子与闻国三月，齐人闻而惧，……于是选齐国中女子好者八十人，……遗鲁君，……孔子遂行。”（《史记·孔子世家》）

杀少正卯和“堕三都”

孔子做鲁国的司寇，所作所为，就好象周公旦，又严厉，又毒辣。他上台刚只有七天，便把鲁国的一位革新派人士少正卯杀了。

周公，姓姬，名旦，是周武王的弟弟，周成王的叔叔，曾在周成王时掌管朝政。从《尚书》中的《康诰》，《酒诰》、《梓材》、《召诰》、《洛诰》、《多士》和《多方》诸篇看，可知周公旦对付殷民族的手段是如何的厉害与毒辣，除把他们当作奴隶使用外，又把他们迁到洛邑，不听话的就用严刑处罚。

孔子是怎样宣布少正卯的罪状的呢？他说：下面五条，只要

犯有其中一条的人，就应该处死。

一、了解事物变化，铤而走险的；

二、不依奴隶制的正道行事，固执地走所谓革新之路的；

三、把他的所谓革新道理说得头头是道的；

四、，对奴隶制统治中所产生的一些腐朽不稳的现象，知道得非常之多的；

五、把反奴隶制的道理说得义正辞严似的。

孔子说：现在少正卯对这五条都犯了，所以非杀不可。他根据这五条定少正卯的罪案就是，

一、聚众结社；

二、鼓吹邪说；

三、淆乱是非。

在这三大罪名之下，就把少正卯的性命结果了，可见孔老二这家伙对付当时的进步人士是怎样的不留情的。

从做鲁司寇下台不久，他又做了件自命得意的事。

当时鲁国的新兴力量，如孟孙、叔孙和季孙这王家大夫，他们不仅掌握鲁国实际的权力，又各自建筑有都城。

“孔子为鲁摄相，朝七日而诛少正卯。门人进问曰：夫少正卯，鲁之闻人也，夫子为政而始诛之，得无失乎？孔子曰：居，吾语汝其故，人有恶者五，而盗窃不与焉：一曰心达而险，二曰行辟而坚，三曰言伪而辩，四曰记醜而博，五曰顺非而泽，此五者，有一于人，则不得免于君子之诛，而少正卯兼有之。故居处足以聚徒成群，言谈足

以饰邪营众，强足以反是独立，此小人之桀雄也，不可不诛也。”（《荀子·宥坐篇》）

孟孙建筑有成都，叔孙建筑有邱（同音“后”）都，季孙建筑有费都。

都城，在奴隶制社会里，不是谁都可以随便建造的，那时正和古代欧洲希腊雅典的所谓城市国家一样，多一都城即等于多一国家。现在孟孙、叔孙和季孙都各自有了都城，那不等于他们都各自有了国家，和鲁国对抗吗？

孔老二老早就对这事感到不舒服，等着找机会把它解决。于是暗中唆使他的学生子路，堕毁了叔孙氏的邱都和季孙氏的费都，只有孟孙氏的成都，大概防守得相当坚固吧，没有给堕毁掉。

“仲由为季氏宰，将堕三都，于是叔孙氏堕郕。季氏将堕费，公山不狃叔孙辄帅费人以袭鲁，……仲尼命申句须乐颀下伐之，费人北，国人追之，败诸姑蔑，二子奔齐，遂堕费。将堕成，……冬十二月，公围成，弗克。”（《左》定公十二年传）“孔子行乎季孙，三月不违。曰：家不藏甲，邑无百雉之城。于是帅师堕郕，帅师堕费。”（《公羊》定公十二年传）

为新兴势力所不满

后来，孔子到了卫国。他在卫国住了五年，其间虽几次请人推荐，想得到卫君的重用，但是没有达到目的。

“王孙贾(卫国大夫)问曰：与其媚于奥(指近臣)，宁媚于灶(意思是讽刺孔子奉承他)，何谓也？子曰：不然，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又：“(孔子)于卫主(亲近之意)颜雠由(卫国大夫)。弥子(卫君宠臣)之妻与子路之妻，兄弟也。弥子谓子路曰：孔子主我，卫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孟子·万章上》)

于是他想到陈国去。

不料经过宋国时，他又不识相地和他的学生在一棵大树下面练习礼节。宋国司马桓(同音“颓”)本来就不满意孔子这一套，现在听说他来到一棵大树下练习什么礼节，便叫人把大树砍掉，孔老二就吓得赶快跑了。

到了陈国，又弄得非常狼狈，不仅各方面的人都不理他，并且连饭也不给他和他的学生们吃，使得他们饿了好几天的肚子。

“孔子不悦于鲁卫，遭宋桓司马，将要而杀之，微服而过宋。”(《孟子·万章》)又：“孔子去曹适宋，与弟子习礼大树下，宋司马桓欲杀孔子，拔其树，孔子去。”(《史记·孔子世家》)又：“孔子过宋，与弟子习礼于树下，宋司马桓姓使人拔其树，去适于野。”(《艺文类聚》引《典略》)

“在陈绝粮。”(《论语·卫灵公》)又：“孔子……厄于陈蔡之间，七日不火食，藜藿不堪，弟子皆有饥色。”(《荀子·宥坐篇》)

后来只好打定主意，经卫国回到鲁国。

当走过卫国时，他又野心勃勃起来，打算拿一套正名分的办法去主持卫国的朝政，大概是受到卫国进步力量的抨击，结果又未得逞。

“*子路曰：卫君待子而为政，子将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
(《论语·子路》)

最后的企图

孔子周游列国后，政治上虽然到处碰壁，但他还是不甘心奴隶制就这样没落下去，总想千方百计把这一旧的社会制度维护住。他的方针，就是一天天讲究正名分，天天讲究习礼仪。他想这样把西周奴隶制所分的等级恢复和固定下来，使奴隶主总是奴隶主，奴隶总是奴隶，永远不变。

孔子的反动思想和他日常的表现，当时已经受到人民批评。比如：

长沮（同音“居”）、桀溺和守门的、背筐的人，都骂他不识时务，时势已经不可挽回了，偏要这样蛮干。

桀溺说孔子：“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意即一般趋势如此，非人力所可挽回）。（《论语·微子》）晨门（守门的人）说他：“是知其不可而为之者欤？”（《论语·宪问》）荷蓑（背筐子）的人则斥他：“鄙哉！硿硿乎！莫己知也，斯已而已矣。深则厉，浅则揭。”（引诗以说明人们应当随时变化）。（《论语·宪问》）这许多话，都是叫孔子识时劣，不可倒行逆施。

还有一位耘田的老人，骂得更中要害，说他四肢既不劳动，五谷也分不清楚。这是说孔子是个不劳而获的寄生虫。

“子路从而后，遇丈人(老人)，以杖荷篠(竹器)。子路问曰：子见夫子乎？丈人曰：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孰为夫子？植(立)其杖而芸(去草)。”（《论语·微子》）

有一次，郑国发生奴隶暴动，奴隶们进攻郑国的禁地——萑(同音“环”)苻，结果被反动奴隶主的武装镇压下去了。

孔子听到了，高兴地说：“好呀！对待奴隶宽了，奴隶就要造反；现在这样严厉处置，真是好呀！”

孔子回到鲁国。忽然听到齐国的陈成子把齐简公杀了，他马上走去告诉鲁君说：“这是怎么样的‘犯上作乱’呀！你赶快出兵去讨伐吧！”

鲁君大概是估计自己的力量不够，尽管孔子这样讨好，也没有理睬他。

“郑国多盗，取人于萑苻之泽。太叔……兴徒兵以攻萑苻之盗，尽杀之，盗少止。仲尼曰：善哉！政宽则民慢，慢则纠之以猛。”（《左》昭公二十年传）

“陈成子弑简公。孔子沐浴而朝，告于哀公曰：陈恒弑其君，请讨之！公曰：告夫三子。孔子曰，以吾从大夫之后，不敢不告也。”（《论语·宪问》）又《左》哀公十年传亦载此事。

碰了这么一个钉子，孔子当然不舒服。

于是他采取消极的办法，用他那套守旧的反动观点，把历史上留下的典籍编制一番，还编订了一部正名分的《春秋》。他想，这样一来，许多他所认为的“乱臣贼子”（实际上是当时的新兴势力），就不敢乱动了，就得上是上，下是下，规规矩矩的。

他还招收了许多学生，把他的一套反动主张讲给学生们听，叫学生跟着他跑，依照他所讲的去努力干。

孔子一生的主要事迹，大概就是这样。

孟子说：“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春秋》，天子之事也。是故孔子曰：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罪我者，其惟春秋乎！”（《孟子·滕文公》）他的意思就是叫人读了《春秋》之后，不敢向旧社会进攻。孟子吹捧他，说孔子写《春秋》，使得那些“乱臣贼子”都感到害怕，是了不起的大事。

顽固地反对社会变革

孔子的所谓“道”

在中国奴隶社会中，所谓“君子”，指的是奴隶主贵族和他们的代言人，所谓“小人”，指的是奴隶们。

孔子知道“君子”的生活是很好的；有的即使稍为贫穷，也顶多不过和他的得意门生颜回那样。颜回仍旧有房子可住，有饭吃，有水饮，生活还可以过下去。

即使生活比较困难的，像晋国的郤缺那样，也还是有一块土地可以自己耕种，也可以过活。

所以孔子认为“君子”的心胸是宽大的，对吃饭问题不必多去操心，所要操心的只是“道”。

“子曰：贤哉回(颜回)也！一簞(饭器)食，一瓢(饮器)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论语·雍也》)

“臼季使过冀，见冀(郤)缺耨，其妻饁之，敬，相待如宾，与之归，言诸文公，……文公以为下军大夫。”(《左》僖公三十三年传)

“子曰：君子坦荡荡(宽广)”(《论语·述而》)

“子曰：君子谋道不谋食……。君子忧道不忧贫。”(《论语·卫灵公》)

为什么“君子”要操心这所谓“道”呢？这就关系到“小人”一方面了。

“小人”与“君子”完全相反。

“小人”过的生活如同牛马一样，痛苦不堪，所以不免时常着急，没有“君子”那样安闲自在。他们整天都要为自己的生活来操心，过不下去时，就不免有点愤愤不平，不说奴隶主的好话。就这样还算好的！如果生活被鞭策得太紧，遭受压迫剥削到无法活下去时，他们就不那么听话了，甚至会成群结党的联合起来造奴隶主的反。

这样一来，“君子”们可就怕了。他们就不能不想办法来压服奴隶。孔子的办法就是用“道”来解决这个问题。

“君子”们所操心的道，就是这个“道”。

“小人长戚戚。”（《论语·述而》）

“子曰：小人喻于利。”又“小人怀土。”（《论语·里仁》）

“子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恶，小人反是。”（《论语·颜渊》）

“子曰：……小人比而不周（不忠信）。”（《论语·为政》）

“子曰：群居终日，言不及义。”（《论语·卫灵公》）“小人同而不和。”（《论语·子路》）

有“道”与没有“道”

孔子还怕一般人不明白“道”的意思，对此还下了明确的定义，有“道”的话，一切政令军令都应该从天子手里发出；如果不从天子手里发出，而从各个诸侯发出的话，那就是没有“道”。

规定得相当明白。

后来大概对时势感到无可奈何，硬要政令军令都从天子手里发出有点办不到，于是不得不对于“道”的定义又再规定一番：有道的国家，政权不能再下移到大夫的手里去；有道的国家，人民不得随便议论批评朝政。

“孔子曰：天下有道，则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天下无道，则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论语·季氏》）

“孔子曰：天下有道，则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则庶民不议。”（《论语·季氏》）

前一条的规定颇为圆滑，对天子或对各诸侯国的国君来说都可以，都可以说政权不能下移到做大夫的手里。不过，从他说话的时势来看，大概是对国君说的。原因是当时鲁国的政权已不在鲁君手里，逐渐落到进步的大夫手里了。后一条的规定则十分具体。腐朽了的奴隶主国君的政权本来已经不稳，如果再加上人民的批评，那不马上就要垮台吗？所以他认为这一条规定是很重要的。孔子不是这样说吗：人民只可以供奴役和驱使，决不能让他们懂得什么知识和道理。

让他们知道的东西多了，他们就会乱批评起来，这样奴隶主国君的政权就会垮台。孔老二这家伙非常痛恨的就是这一着。

“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论语·泰伯》）

“子曰：……恶利口之覆邦家者。”（《论语·阳货》）

为维护奴隶制而提倡“正名”

上面只是对什么是“有道”和什么是“无道”作了一个消极的规定。

当然这还不够，他还提出积极和具体的办法。这个办法，前面已略略提到过，就是纠正名分。用孔子的话来说，叫做“正名”。

“子曰，必也正名乎！”（《论语·子路》）

当时臣子杀国君、儿子杀老子的事情，已经不断发生。比如：卫国的臣子州吁杀了卫君完；而楚国的世子商臣杀了楚君君页，这件事不但是臣子杀了国君，并且还是儿子杀了老子。这许多都是实际例子。

“卫州吁弑桓公而立。”（《左》隐四年传）“楚世子商臣弑其君（君页）。”（《春秋》文公元年）

就这样，孔子对当时政治上的变乱是看不下去了，所以认为非正定名分不可。

他的企图，想从正定名分中来做到：国君像个国君，臣子像个臣子，父亲就是父亲，儿子就是儿子。大家遵守本分，就是说名分不要乱。

像那臣子杀国君，儿子杀老子，那就是名分乱了。

名分乱了，可就危险。

奴隶主仓库里所储存的食米就要保不住，就会没有饭吃，因

为所谓“乱臣贼子”会起来造反呀！

“齐景公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予，虽有粟，吾得而食诸？”（刘宝楠正义云：“仓廩虽多，吾不得食也。”）（《论语·颜渊》）

孔子对政治上的变乱，越来越感到可怕。所以当齐国的陈成子杀了齐简公时，他不讲是非曲直，认为这是大逆不道，臣子怎么可以杀国君呢？这不是不守本分吗？他不管杀得对不对，为了纠正所谓名分，极力主张讨伐陈成子。

“陈成子弑简公。孔子沐浴而朝。告于哀公曰。陈恒弑其君，诸讨之。”（《论语·宪问》）

这表现出孔子维护奴隶制的顽固立场。

孔子讲《春秋》，也特别注重“正名”这一点。对他的学生，对当时许许多多其他人物，都宣讲一番“正名”的道理。

他认为奴隶社会中被搞乱了的名分得到纠正，变革了的社会现实也就可以改变回去，旧秩序就可以得到恢复了。

其实，这是痴心妄想。在孔子的时代，奴隶制的崩溃已成为历史的趋势；新兴的封建制代替没落的奴隶制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这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因此，孔子讲“正名”，要用殷周以来奴隶主阶级那套主观

的观念(“名”),去阻挡客观社会的变革,妄图挽回奴隶主贵族统治的颓势,这是不可能办到的事。这正是孔子的顽固立场的又一表现。

从哲学上来看,孔子离开当时社会发展的客观现实,提倡主观的“正名”观点,正是他主观唯心论世界观的大暴露。

挽救奴隶制没落政权的方针

孔子为什么宣扬“仁”

在中国古代的奴隶社会中，不论奴隶也好，土地也好，都属于同一个血统的氏族所有，所以叫做族有的奴隶制国家。

“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诗经·小雅·北山》）又*“芋尹无宇曰：……封略之内，何非君土？食土之毛，谁非君臣？”*（《左》昭公七年传）

在这种国家里面，奴隶大都是外族的战俘，从自由民到贵族都属于同一个氏族。

所以在用人方面，也就不论那个人好与坏，能力上行不行，也总是在使用自己氏族中的亲属。即使在奴隶制政权日趋没落的情况下，这种用人方针也没有多大改变。就宋国来说：宋国在宋共公死了以后，就是用了华元、华喜和公孙师，前面两个是戴公的后裔（同音“义”），后一个是庄公的后裔，都是贵族。

“于是华元为右师，龟石为左师，荡泽为司马，华喜为司徒，公孙师为司城……二华，戴族也；司城，庄族也，六官者，皆桓族也。”（《左》成公十五年传）

偶然也有不用自己亲属的，如：

单献公曾用过外族人来参政，但结果被襄公的后裔杀了。

“单献公弃亲用霸，冬十月乙酉，襄顷之族，杀献公而立成公。”

(《左》昭公七年传)

可见当时不用自己的亲属是不行的。

不过，尽管是用自家人，要用自己的亲属来当政，仍旧有不少曾经当权的奴隶主贵族，敌不过时代的激流，终于没落下去了。

比如晋国：

曾经当权的贵族一一栾、郤等八氏，就沦落成了奴隶；孔子本人也是宋国没落贵族的后代。

“叔向曰：……栾、郤、胥、原、狐、续、庆，伯，降在阜隶。”

(《左》昭公三年传)

有的贵族沦落为奴隶，也有的奴隶从时代的激流中解放出来当了权的。

如齐国的鲍文子，鲁国的婴齐，晋国的州绰与竖头须，他们原来都是奴隶，后来都得意起来了！

“鲍文子……尝为隶于施氏矣。”(《左》定公九年传) “婴齐，鲁之常隶也。”(《左》成公十六年传) “晋之州绰(曾)为隶。”(《左》襄二十一年传) “晋侯之竖头须，守藏者也。”(《左》僖公二十四年传)

孔子看到这种情形，认为这样下去不行。贵族们没落下去，奴隶们反而得意起来，这还成世界吗？这不对头，要赶快想办法，恢复旧秩序！

想什么办法呢？他认为最好还是这样：从贵族至自由民，这同一血统的氏族要好好团结起来。

于是他提出一个“仁”的口号。

“仁”是奴隶主阶级的意识形态。“仁”这个字，按照古义，是说两个人彼此相通的意思。两个人以上就是多数，因此“仁”就是多数人相通，多数人相爱的意思。

所以说“仁”就是“人”呀！大家以“人道”相待。

“仁者人也。”（《中庸》第二十章）

这样说来，“仁”这个口号仿佛是很漂亮的，大家都能以人道相待，难道不好吗？

可是实际上并不是那么一回事。

从孔子来说，他是讲了许多“仁”，但是，他是把奴隶等被奴役的劳动人民排除在“仁”之外的。

比如他说：在奴隶主中间，可以有不仁的人（这是指改变了生产方式的季孙他们）；而在奴隶和被奴役的劳动人民中间，就绝没有一个能够做到“仁”的。

“子曰：君子而不仁者有矣夫，未有小人而仁者也。”（《论语·宪问》）

又说：奴隶们对于“仁”，虽然有时好像比水火更需要；但根据我亲眼所见，奴隶中只有为了水火而把命送掉了的，却从来没有一个是为了“仁”而把命送掉的，可见奴隶们是天生成的不仁的人。

“子曰：民之于仁也，甚于水火。水火吾见蹈而死者矣，未见蹈仁而死者也。”（《论语·卫灵公》）

可是那不仁的人是容易为非作歹的呀！这一点不是会威胁到奴隶主贵族们的统治吗？于是贵族们不能不有所准备。

“子曰：不仁者不可以长处约。”（《论语·里仁》）

从上面可以看出：孔子对于“君子”（奴隶主）“小人”（奴隶）的界线，从来是很严格的。他所讲的“仁”并不包括一切的人，只是包括了当时的王公大人和士大夫。孔子说“仁者爱人”，完全是骗人的鬼话。

那么孔子为什么拼命鼓吹“仁”呢？他是想以“仁”来团结原来属于统治者氏族中的奴隶主和自由民，认为整个氏族团结好了，就可以对付奴隶们的造反。

所以，当他的学生一一仲弓和子贡问怎样才能做到“仁”时，他一则回答说：

不论在国君那里做官，还是在卿大夫家里做官，其原则就是：自己不愿意的东西，不要强加给别人；自己不愿意做的事，不要

叫别人做。这样，一邦一家就不会怨恨你，就可以把这一邦或这一家团结得很好。他再则回答说：住在一个国家里，首先要把那一个国家中仁爱的“君子”们好好团结起来。

“仲弓问仁，子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邦无怨，在家无怨。”（《论语·颜渊》）按注云：“在邦即仕于诸侯之邦，在家即仕于卿大夫之家。”

“子贡问为仁，子曰：……居是邦也，事其大夫之贤者，友其士之仁者。”（《论语·卫灵公》）

这就是孔子提出“仁”的口号来团结同一血统的“君子”们的方针。

他这样想：氏族内部团结的功夫做好了，连流落在外边的亲戚故旧也毫无遗漏的团结起来了，这样，奴隶们就不敢随便起来造反；不但敢做坏事，并且只要“君子”们团结得很紧，表现出特别仁爱的时候，他们还会被感化，还会安分守己。

“子曰：……君子笃于亲，则民兴于仁，故旧不遗，则民不偷。”（《论语·泰伯》）

从奴隶主贵族到自由民，这同一血统的所谓“君子”们团结起来了，奴隶们也安分守己了，奴隶社会的旧秩序不就可以维持，天下不就可以太平了吗？

这就是孔子宣扬“仁”的反动目的。

“仁”的中心内容

孔子拿出“仁”来作号召，目的是想维护奴隶主贵族的反动统治，上面已经讲得很清楚了。但是怎样使整个社会做到“仁”？

“仁”的中心内容又是什么呢？

它的中心内容有两个：一个是孔子在答复颜渊时说的：“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另一个是他的学生有子所称述的：“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

见《论语·颜渊》。

见《论语·学而》。

前一个中心内容，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克制自己的欲望，约束自己的行动，回复到殷、周奴隶社会的礼制范围，这样才叫做“仁”。比如，孔子说：富呀，贵呀，都是大家所想望的；但是在想望中，各人要守各人的本分，不能越过本分去强求。要是越过本分去强求，那就是不合道理；不合道理的强求，自己就应该克制； 贫呀，贱呀，都是大家所讨厌的；但在讨厌当中，各人也应守各人的本分，不应去妄求富贵。要是妄求富贵，那就是不合道理；不合道理的妄求，还不如安守着自己的贫贱。

“子曰：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论语·里仁》）

这就是孔子所宣扬的“克己”。

孔子叫人这样来克制自己的欲望是有他的企图的。

当时不是有许多新兴的势力，如鲁国的三家、晋国的六卿和齐国的田(陈)氏，都在向他们已经腐朽了的奴隶主公室进攻吗？不是还有奴隶们不甘心受压迫而向外逃跑吗？

晋国的六族，即：范氏、中行氏、知氏、赵氏、魏氏和韩氏。他们世代都是晋国的卿大夫，所以称为六卿。后来范、中行和知氏灭绝，韩、赵、魏三氏强盛，瓜分了晋国成为诸侯。鲁国的三家，即孟孙、叔孙和季孙。鲁国政权，是落在三家手里。齐田氏，又称陈氏，世代都是齐国的卿大夫，最后代齐为诸侯。《左传》昭公三年时，晏婴说到齐国的情形：“公弃其民而归于陈氏。”叔向说晋国的情形也是这样：“民闻公命，如逃寇仇。”这都说明奴隶都从公室中逃跑出来。

孔子认为这些行为都不对，都是不守本分，不能克制自己的欲望；要是安分守己，能克制自己欲望的话，做大夫的怎么会去进攻国君，做奴隶的怎么会逃跑呢？所以，首先应当是氏族贵族内部能克制自己的欲望，安分守己。那末，奴隶们自然就会规规矩矩，不会逃跑了。

人们不论遭受了什么样的困难，即使弄到流离失所，也应当克制自己，不去“为非作歹”，不要有种种越过本分的企图。不要为了生活而损害“仁”的道理，宁可牺牲性命也要做到“仁”。

“子曰：……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
(《论语·里仁》) “子曰：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人，有杀身以成仁。”

(《论语·卫灵公》)

再看看孔子的所谓“复礼”。

“复礼”不是一般说的要讲究礼貌，他的主要意图，就是倡导把奴隶制原有的阶级区分恢复起来。

本来在西周奴隶社会中，曾有过所谓“礼治”。奴隶制的所谓“礼治”，其实就是规定奴隶主和奴隶的“尊卑”上下的关系。奴隶主是统治奴隶的，奴隶主的意志就是法律，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地压迫和剥削奴隶，甚至加以屠杀；奴隶只能绝对服从，不许反抗。这就是所谓“礼治”。

可是孔子这时候的情况是怎样的呢？

像晋国绛(同音“匠”)这个地方，有的商人原来是奴隶，现在居然富有起来，穿着漂亮的衣裳，坐着华丽的车子，好像上层社会的人，在政府里和贵族们打交道。

在西周奴隶社会中，原来是“工贾官食”，工奴和商奴均为贵族所蓄养，但后来有些逃跑出来的成了大商人。如《国语·晋语》中所载：“夫绛之富商，韦藩木楗，以过于朝，唯其功庸少也；而能金玉其车，文错其服，能行诸侯之贿，而无寻尺之禄，无大绩于民故也。”

而孔子自己的学生——樊迟，他是上层社会的，现在却要求去干下层社会的事，想去学种田和种菜。

“樊迟请学稼。子曰：吾不如老农。请学为圃，曰：吾不如老圃。”

樊迟出，子曰：小人哉！樊须也。”（《论语·子路》）

当时还由于奴隶们到处起来反抗，有些倾向进步的人，看到这种趋势，认识到必须改变旧的统治办法，对贵族和奴隶的关系，要规定一些法律条文，对奴隶主作些限制，叫作“刑书”；晋国把“刑书”铸在鼎上，让大家可以看到，这就叫“铸刑鼎”。后来代表新兴封建力量的法家，就是主张这种“法治”的。

孔子对于这些情况，拼命反对。

晋国人“铸刑鼎”这件事，他听到以后，就很不以为然地说：把贵族和奴隶混在一起，怎能显示出贵族的尊严伟大呢？这么一来，贵贱之间一点区别都没有了，还成个什么奴隶制国家呢？因此他坚决反对，并表示一定要遵照周公旦时奴隶制的典章制度才行。

“晋……铸刑鼎，著范宣子所为刑书焉。仲尼曰：晋其亡乎，失其度矣！夫晋国将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经纬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能尊其贵，贵是以能守其业，贵贱不愆，所谓度也。……今弃是度也，而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贵，贵何业之守？贵贱无序，何以为国？”（《左》昭二十九年传）

于是赶快倡导要把原有的阶级区分恢复起来。按照他的说法，就是要“复礼”。

孔子认为：有许多工作，如耕田和种菜，这是当奴隶的“小

人”们分内的事，上层社会的“君子”们就用不着去动手；“君子”们只要讲礼讲信义，“小人”们就会规规矩矩替“君子”们做这些事，何必要劳“君子”们来费手脚呢！

孔子答复樊迟的话这样说：“上好礼则民莫敢不敬，上好义则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则民莫敢不用情，夫如是则四方之民，襁负其子而至矣，焉用稼？”（《论语·子路》）。

他还认为：对“君子”们可以客气，可以讲礼；但对“小人”们就用不着客气，不对的话，只有使用刑罚。那才是奴隶社会的老规矩呀！

“礼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曲礼》）

对当时倾向进步的大夫，如鲁国的季孙，把从公室里分来的奴隶，全部予以解放，使他们以佃民身分来从事生产。孔子认为：这是破坏了周公建立的礼制。所以，他的学生冉求帮助季孙这样做时，孔子破口大骂道：冉求已不是我的学生了，同学们可以鸣鼓而攻之！

“季氏富于周公(不依周公之典，自行改变生产方式，因而特别富有起来)，而求也为之聚敛，而附益之。子曰：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论语·先进》）

从孔子看来，季孙只是个大夫，这样不守本分，任意地改变

原有的生产方式，这是对于礼制的破坏，就是“不仁”。

所以他要人们克制自己的欲望，约束自己的行动，一切按照奴隶社会的老规矩办事，把原有的阶级区分恢复起来。这样整个社会就可以归向“仁”，而奴隶主贵族的统治，就可以太平无事了。

这就是孔子宣扬“克己复礼为仁”的中心思想。

见《论语·颜渊》。

维护奴隶制统治秩序的方法

为什么提倡“孝弟”

孔子提出“仁”的号召，如前面所述，中心内容是“克己复礼”。但要统治者氏族中的人都做到这一点，还需要下很大功夫。而“孝”与“弟”（悌）就是做到“仁”的基本功，所以说“孝”、“弟”是“仁”的根本。

本来孔子这样想：要维护周氏族的统治，首先就得团结周氏族，巩固周氏族。怎样团结与巩固呢？只有在氏族中讲“亲亲”和“孝”。凡是周氏族中的人，不论是当权的，或已经没落的和正在没落的，大家都能笃爱自己的亲属，都不忘氏族，都对氏族的祖先行孝道，这氏族岂不就团结与巩固了吗？

因为“孝”是儿子对父母祖先来说的，所以用来维系氏族中的纵的关系；“弟”是指平辈中作弟弟的要尊敬兄长，所以用来维系氏族中横的关系。这样，统治者氏族中上下左右的关系都团结得很好，奴隶主贵族的统治就可以获得巩固了。

孔子还认为：宣扬“孝”“弟”不但可以加强统治者氏族内部的团结，同时还可以促使奴隶们变得老实。他的学生曾参（同音“身”），曾经这样说过：对死人的丧事要表现得很悲痛，对祖先的祭祀要非常恭敬，君子们能够这样做，奴隶们也就会老实起来，表现得规规矩矩的了。

“曾子曰：慎终追远(丧尽其哀，祭尽其敬之意)，民(指奴隶)德归厚矣。”(《论语·学而》)

后来封建社会的族权、父权，长期以来，是束缚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不就是孔子思想的流毒吗？

孔子所以把“孝”“悌”看成是“仁”的根本，不单是用来维护一家一族的团结，更重要是和“忠君”联系起来。

比如，有子称述孔子的意旨说：一个人在家中能够做到“孝”“弟”，而会干“犯上”的事情，那是少有的；如果连“犯上”一一违反统治者的事情都不干，而会起来“作乱”一一造奴隶主贵族的反，那就更不会有。

“有子曰：其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论语·学而》)

这意思就是说：在家中能尽“孝”的，必能忠于族有的奴隶制国家、忠于这个国家最高统治者的君主。这就是把“忠”建立在“孝”“弟”的基础之上。也就是说：“忠”以“孝”“弟”为前提，“孝”“弟”以“忠”为目的。

孔子在答复季康子问时又说过：能够做到孝慈的人，就一定会对君主尽忠。

“季康子问使民敬忠以劝，如之何？子曰：……孝慈，则忠。”(《论语·为政》)

所谓“忠臣出于孝子之门”，几千年来还不是奉行孔子这一套吗？

孔子把宣扬“孝”道，不是只看作道德伦理问题，而是直接和政治联系在一起。

如他答复为什么不去从政时说：《书经》上说：要行大孝，要对兄弟友爱。把这孝友的道理宣传给当权者听，要他们这样做，这不是等于自己从政吗？何必一定自己去参政呢！

“或谓孔子曰：子奚不为政？子曰：《书》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论语·为政》）

孔子往往这样把“孝”与“忠”联在一起来说，把“孝”与“政”联在一起来说，可见他主张的“孝”，也就是尽忠，也就是为政，想以此来达到维护这濒于崩溃的族有奴隶制国家的目的。

这个目的如果能够达到，孔子就认为这是“天下归仁”。孔子顽固地维护濒于崩溃的奴隶制，所以他把“孝”“悌”看成是“仁”的根本。

宣扬“忠恕”的作用

孔子提倡“孝”“弟”，目的是为了忠君。可是当时的奴隶制已经濒于崩溃。然而，怎么办呢？

消逝的东西是无法恢复的，枯萎了的东西是不能重新繁荣

的。但是他想硬着头皮维护奴隶制，要下死力干一番。

于是，他对当时那些奴隶主头子的君主，大声疾呼地说：要注意呀！臣子杀君，儿子杀老子，这事并不是今日才开始的，老早就在酝酿着，你们须得提防，须得想办法呀！

“臣弑其君，子弑其父，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来者渐矣。”
(《易·文言》)

对于鲁国，他当然特别关切，他把鲁君政权不稳的事特别提出来说道：鲁君的政权早就不稳了呀！经济权的被剥夺已经有五代了，政权旁落到大夫的手里已经有四代了，这样发展下去，真够危险呀！

“孔子曰：禄之去公室，五世矣；政逮于大夫，四世矣，故夫三桓之子孙微矣。” (《论语·季氏》)

怎样避免危险呢？孔子提倡“忠”道。

他认为：天子的权柄所以会落在国君手里，国君的权力所以会落在大夫手里，就是由于大夫不忠于国君，国君不忠于天子。在这种情势下，就应该使人民的力量向政府集中，大夫向国君集中，国君向天子集中。最好的办法，就是要人民、大夫和国君都对天子履行“忠”道。

所以孔子倡导“忠”，号召当时一般怀有“异心”的人都能归顺起来，履行“忠”道。这样来恢复那被搞乱了的社会旧秩序。

为要奖励臣子尽忠，孔子还把“忠”和“仁”联系起来。比如：

殷商末年，微子、箕子和比干，都是纣王的忠臣。他们见纣王无道，微子忧愤地走开了；箕子急得没有办法，装疯去做人家的奴隶；比干不顾一切地进行诤谏，结果被杀。三人的行动虽然各有不同，但对纣王来说，都是很忠直的表现。所以孔子称赞他们说：“殷有三仁。”一又如：（管仲和召忽原来都是齐公子纠的臣子，后来公子纠被害，召忽跟着殉难死了，管仲没有跟着死。子路感到管仲有些不忠，问孔子说：管仲不仁吗？孔子本来也不认为他是“仁”的，但因管仲后来帮助桓公有功，忠于桓公，便答复说：管仲也算是“仁”吧，也算是“仁”吧。）

见《论语·微子》。

“子路曰：桓公杀公子纠，召忽死之，管仲不死，曰未仁乎？子曰：桓公九合诸侯，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论语·宪问》）

同时，孔子又想到，要收拾人心也得先来一番小恩小惠，于是他又提倡以“忠”为归依的“恕”道。

比如他说：一个人要想自己站得住，就要帮助人家也一同站得住；一个人要想自己过得好，也要帮助人家一同过得好。

“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能近取譬，可谓仁之方也。”（《论语·雍也》）

这话说得也实在够漂亮，可是奴隶主怎么能帮助奴隶过得同自己一样好呢？这纯粹是骗人的。这不过是从奴隶主的利益出发，告诫国君们为了巩固自己的政权，应该对奴隶们施点小恩小惠而已。

孔子讲“忠”和“恕”，可以说是一个东西的两面；为“忠”以行“恕”，因“恕”而得“忠”。也就是如他所说的：国君待遇臣子要客气，做臣子的就可以很忠心地来为国君工作。

“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论语·八佾》）

所以“忠”和“恕”是孔子为挽救奴隶制统治的危亡而倡导的哲学。也是包括在“仁”里面，作为“仁”的一种表现。正如孔子对他的学生曾参说：我们的道理是一贯的，并没有什么两样。

“子曰：参乎！吾道一以贯之。曾子曰：唯！子出，门人问曰：何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论语·里仁》）

所谓忠信

孔子还提倡所谓忠信。这是说：主子施点小恩小惠给奴隶们，奴隶们就会忠实的对主子。

比如他说：你对奴隶们宽厚一点，奴隶们信赖了你，以后你就怎么样来加重他们的工作，他们也会很卖力的替你干，不会有不愿意的表示。反过来，假使你没有取得他们的信赖，那可就不行了。那你若加重他们的工作；他们就会不耐烦，说你对他们太

严厉，就会从你那里逃跑。

“宽则得众，信则民任焉。”（宽则能使人民归向，立信则奴隶们愿为服役）（《论语·尧曰》）

“子夏曰：君子信而后劳其民，未信，则以为厉己也。”（《论语·子张》）

当时如宋国的皇国父役使奴隶为平公筑台，结果奴隶们都怠工。又如梁伯役使奴隶筑城，结果奴隶们借故逃跑了。孔子认为：这是由于没有取得奴隶们信任的缘故。

“宋皇国父为太宰，为平公筑台，妨于农收。子罕请俟农功之毕，公弗许。筑者讴……子罕曰：宋国区区，而有诅有祝，祸之本也。”（《左》襄公十七年传）

“初，梁伯好土功，亟城而弗处，民罢(疲)而弗堪，则曰：……秦将袭我，民惧而溃。”（《左》僖公十九年传）

为了要取得奴隶们的信任，就要给他们一点小恩小惠，这样奴隶们才乐于服役。所以孔子说：给点恩惠，给点甜头，这就最能够役使人。本来，孔子认为奴隶们是只可以供驱使，决不能让他们有知识的。

子曰：“君子惠而不费，劳而不怨，……”（《论语·尧曰》）

“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论语·泰伯》）

现在他们既然对主子有了信任，能够忠实的对待主子了；那么，主子不仅可以加重他们的工作，还应该给他们一点教育。

“子曰：爱之能勿劳乎，忠焉能勿诲乎？”（《论语·宪问》）

当然，这所谓教育，并不是要让他们得到学问，只是教训他们怎样忠实对待主人，不要做违背主人的事罢了！一句话，就是让他们学习怎样驯顺地接受剥削和奴役。

“子曰：……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也。”（《论语·卫灵公》）

“子游对曰：昔者偃也闻诸夫子曰：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论语·阳货》）

孔子鼓吹的所谓忠信，就是这样的货色。

实质上，这是孔子统治方法中骗人的一手，对奴隶们是颗糖衣炮弹，是一把杀人不见血的软刀子。

鼓吹天命和相信鬼神

谈灵魂不灭

人死了，到底有没有灵魂存在？世界上到底有没有鬼神这类东西呢？

对这个问题，在表面上，孔子似乎是存疑的。他曾这样表示过：关于神奇鬼怪的话，我是绝口不谈的。所以子路问起他怎样敬奉鬼神时，他来了一个关门的答复：侍奉生人的道理还没有弄清楚，哪里还谈得上敬奉鬼神呢！随后子路还在追问：人死后到底是怎么样的？孔子仍旧不理睬似的答道：生的事情如何还不知道，哪里就谈得到死后去呢！

“子不语；怪，力，乱，神。”（《论语·述而》）

“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敢问死？子曰：未知生，焉知死？”（《论语·先进》）

对于这个问题，子路一再碰钉子。是不是孔子对这个问题真的没有一定的看法呢？这倒并不见得。

如果他真的对这个问题没有一定的看法，那他为什么主张：人们的父亲或母亲死了，不仅丧仪要办得很隆重，尸体要装殓得很好，所谓“葬之以礼，祭之以礼”，并且还要素衣素食去服丧守孝三年呢？

见《论语·为政》

他的学生宰予，认为父母死了要服丧三年，时间未免太长。就因为这件事，孔子认为宰予不孝，骂宰予“不仁”。

可见，孔子还是相信人死后是有灵魂的。不然的话，他为什么主张把死了的人安排得那样好，并且还要特别孝敬呢？

孔子还称赞过大禹，认为禹能够“致孝乎鬼神”。对鬼神要尽孝道，不是明白承认人死后是有灵魂的吗？

不过当时还有这样的说法：

鬼神对于不是它这一族或这一等级的人来祭奠时，它是不接受的。

“宰我问三年之丧，期已久矣，……子曰，予之不仁也。”（《论语·阳货》）

见《论语·泰伯》。

“宁武子曰：鬼神非其族类，不歆其祀。”（《左》僖公三十一年传）

这种说法不但表示鬼神有亲疏贵贱的区别；同时还表示出，鬼神只是属于当权的贵族的。换句话说，就是被认为只有贵族死了才能成为鬼神，所以鬼神不会接受“异族贱类”的人的祭奠。

孔子也讲过这个意思，只是他的说法稍有不同。

他说：鬼神是不接受“异族贱类”的人祭奠的，如果他们要

去祭奠的话，就是想通过奉承鬼神来求得好处。

“非其鬼而祭之，谄也。”（《论语·为政》）《正义》释云：“卫成梦康叔曰：相夺予享，乃命祀相，皆非其鬼也。又尊卑有等，如《王制祭法》所云庙数有定，若色之尔毁桓僖，季氏之以禘而立炀宫，皆非其鬼也。”

他的真实思想是：由于只有贵族死了才能成为鬼神，因此只叫贵族后裔能够“慎终追远”，促使被奴役者老实起来就可以了。他的这种思想是通过他的学生曾参来加以发挥的。

曾参的话是这样说的：贵族和自由民隆重地祭奠他们的祖先，便可以促使奴隶们对贵族产生一种崇高的敬意，这样他们就会老实起来，不会反抗奴隶主的统治了。

“慎终追远，民德归厚矣。”（《论语·学而》）

这段话再说得明白一点，就是：

贵族们对于历代亲属灵魂的祭奠，既表示他们的高贵，也表示他们的阔气。孔子以为这样，奴隶们就会对贵族肃然起敬，俯首帖耳地接受奴役。

从上面看，孔子虽然表面上不直接多谈鬼神，但实际上他是承认贵族死了有灵魂的。

至于广大的奴隶，生的时候奴隶主不把他们看作人，当作牛马来驱使，只是个会说话的工具。所以他们死后，也被剥夺了成

为鬼神的权利。正如后来荀子在追述奴隶社会的情况时指出的：靠劳力来养活自己的耕奴和工奴们，他们死了是没有立宗庙的资格的。

“持手而食者，不得立宗庙。”（《荀子·礼论》）杨惊注：“持其手而食，谓农工食力也。”

他们死了为什么没有立宗庙的资格呢？

因为在奴隶主看来，奴隶同畜牲一样，根本不是人，所以死了也不能成为精灵，不能为鬼为神，那就自然没有为他们立庙祭祀的资格了。

鼓吹命运支配一切

在另一方面，孔子又鼓吹“天命”，即鼓吹命运支配一切。

前面提过，孔子周游列国走到宋国时，宋国的司马桓讨厌他在大树下演习什么礼仪，不是想要杀他吗？

他逃出来后，对他的学生们说：上天给予我这样高尚的道德和使命，桓这混蛋，连这一点都不懂，想要杀我，但他能把我怎么样呢？

“子曰：天生德于予，桓其如予何？”（《论语·述而》）

后来他又走到卫国叫做匡的地方。这地方的人民大概也听说过孔子，知道孔子是奴隶主贵族的代言人，所以不但不满意他，

并且还用武力把他围住。他恐慌得不得了。后来他又侥幸地逃了出来，并对他的学生们夸海口说：我的天命不该死，匡地方的人虽然把我围住，可是对我能有什么办法呢？

“子畏于匡。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论语·子罕》）

又有这样一回事：鲁国的季孙原来由于子路曾帮助鲁君堕毁了他的费都，就对子路很不满；后来孔子的另一位学生公伯寮（同音“辽”），又在季孙面前诽谤子路，使得季孙对于路更加不满意，而对公伯寮就特别信任。

又有一位叫子服景伯的，也是孔子的学生，很生气地把这件事情告诉孔子说：公伯寮这家伙，他向季孙讨好，向季孙说子路的坏话，弄得季孙现在不信任子路，反而信任公伯寮了。我告诉你老人家听，你要想惩办公伯寮的话，我可以尽力，把公伯寮的头杀来示众。孔子却答复说：我维持社会旧有秩序的主张，行得通固然要靠命运，就是行不通也是命运决定的；但我相信命运是叫我行得通的；既然叫我行得通，那么公伯寮这样来讨好季孙，又有什么用呢，他的诽谤能敌得过命运吗？

“公伯寮愬子路子季孙。子服景伯以告，曰：夫子固有惑志于公伯寮，吾力犹能肆诸市朝。子曰：道之将行也与，命也，道之将废也与，命也；公伯寮其如命何？”（《论语·宪问》）按《论语正义》云：

“朱子或问以为在堕三都出藏甲之时，说颇近理。当时必谓子路此举，是强公室，弱私家，将不利于季氏，故季孙有感志。夫子言道将行将废者，子路堕都，是夫子使之。今子路被愬，是道之将废，而已亦不能安于鲁矣。然行废皆天所命，若天不废道，虽寮有愬，季孙且不听之，若天未欲行道，此自命所受宜然。非关寮愬。言此者，所以慰子路而止景伯之愤也。”

从这许多说教中，他要人们相信人类完全是受着命运支配的。而这个命运却是由有意志的天——上帝所安排的。

孔子鼓吹天有意志，从下面几个事例中可以看得更清楚。

他答复王孙贾的问话时说：得罪了天，那是没法祈祷的啊！

孔子见了卫夫人南子，子路很不满。孔子替自己辩白说：我如果有什么野心的话，天都不容，天都不容！

有一次，孔子病了，子路觉得孔子是鲁国的大夫，就叫他的学生作为大夫的家臣来侍候孔子。孔子感到他本来就没有家臣，这样做很不好，就发急地说：我这样做，欺骗谁呢？难道欺天吗？

他的得意门生颜渊死了，他叹息地说：唉！天老爷要我的命呀！天老爷要我的命呀！

又有一次，孔子不想说话。由于子贡不理解，还在追问他。他就带气地说：老天爷虽然没有说话，但世界都依照他的意志行事，四时的流行运转，百物的发生成长，都是自有秩序，老天爷何必说话呢？

“子曰：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

“子见南子。子路不说(悦)。夫子矢之曰：予所否者，天厌之，天厌之！”（《论语·雍也》）

“子疾病，子路使门人为臣。病间，曰：久矣哉！由之行诈也。无臣而为有臣，吾谁欺？欺天平！”（《论语·子罕》）

“颜渊死。子曰：噫！天丧予，天丧予！”（《论语·先进》）

“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论语·阳货》）

从上面的事例，可以看出孔子认为天是主宰一切的，这是一种有神论的唯心主义世界观。他大肆宣扬天命论，讲什么“君子有三畏”。这是说，在统治者氏族中的所谓“君子”，应该怀有三种畏惧心。

第一、“畏天命”。在殷、周奴隶社会中，作为奴隶制国家最高统治者的天子，都自称是受命于天的，即他们的统治权是由上天命定的。所以，统治者要使人们承认他的政权神圣不可侵犯，首先就要叫人畏惧上天。

第二，“畏大人”。既然天子和各诸侯的国君都是由上天命定的，所以畏惧上天，也就畏惧天子和国君，对他们只能拥戴，不能有丝毫的侮辱心理。

第三、“畏圣人之言”。圣人是由上帝命定下来代替国君说话的，所以对圣人说的话只能敬畏，不能有丝毫的违反。

可是，下贱的奴隶们就不这样，他们就没有这三种畏惧心。

你要说有什么“天命”吧，他们根本不知道，当然也无所谓畏惧；对于奴隶主贵族的什么“大人”，他们非常仇视；对于所谓圣人们的言论，他们认为是放屁。他们对于这一切，都存着一种藐视的态度。

“孔子曰：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小人不知天命而不畏也，狎大人，侮圣人之言。”（《论语·季氏》）刘宝楠《正义》云：“郑注，大人，谓天子诸侯为政教者，言天子诸侯能为政教，是为贤德之君。程氏程祚说：大人，谓当时之天子诸侯也。天子有天下，建立诸侯，与之分而治之，君子之畏之者，岂为其崇高富贵哉？位曰天位，事曰天积，则皆天命之所在也。……臣杀君，于杀父，三十有余，……亡国五十有余，皆不事畏者也。”按：“狎”，排挤也，有推倒意。“人人”，指奴隶主统治阶级。

他们为什么会这样的呢？孔子并没有明白的说。

在我们看来，事情是很明白的。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孔子宣扬维护奴隶主阶级利益的天命思想，当时奴隶们是不会买账的。

孔子对奴隶没有办法，后来只好这样说：不知道自己命运的人，就算不得是上层社会的“君子”。

他说这句话的用意就是：告诫鲁国的季孙和齐国的田陈氏等一班人，他们本来也是国君手下的大夫，算是上层社会的“君子”。

可是这些人当时却成了新兴力量。孔子怕他们不安分守己，怕他们利用奴隶们的不满心理，来反抗公室，侵夺国君的产业和大权。所以就叫他们要知道自己命定的地位，要他们懂得一个人的死生贵贱都由天命安排，原来上帝命定了怎样就是怎样。叫他们不要痴心妄想，癞蛤蟆想吃天鹅肉，那就不对，那就违反了天命；违反了天命，那就等于丧失了自己应有的身分，就不算是一个上层社会的“君子”了。

这是孔子煞费苦心来倡导天命论的中心意思。

“子曰：不知命，无以为君子也。”（《论语·尧曰》）

“子夏曰：商闻之矣（注；盖闻之夫子），死生有命，富贵在天。”

（《论语·颜渊》）

反动的人性论和教育思想

宣称奴隶主贵族的性才是善的

据孔子的学生子贡说：他老师讲文章方面的事情，他听到过。但讲人性和天道方面的事，他却没有听到过。

子贡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论语·公冶长》）

其实孔子谈过不少关于“天命”的话，我们上面已经分析过了。孔子还谈“人性”，只是说得比较巧妙，不像后来孟子说得那样露骨，所以不大为人注意。比如他说：人的天性是相近的，由于后来的习惯就隔远了。

“子曰：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论语·阳货》）《论语正义》云：“《论语》言性相近，正见人无有不善；若不善，与善相反，其道已悬绝，何近之有？分别性与习，然后有不善，而不可以不善归性，凡得养失养，及陷溺桡亡，咸属于习也。”

初读这话，颇有点使人费解。所谓人性的相近，到底是和善接近，还是和恶接近？所谓由于习惯的隔远，到底是与善隔远，还是与恶隔远？

他的话虽说得有点滑头，但我们仔细一想，就可以看出他的意思是：人的天性是和善接近，不是和恶接近；但是习惯则是与

善隔远，不是与恶隔远。

这样一来，他既认为人的天性是与善接近，那就等于承认有一个先验的东西存在于人们的脑子里。这先验的东西是什么呢？就是所谓善，所谓理。

可是这里也有区别，就是：

有的人善性多，有的人善性少，有的人可以说完全没有。比如；那些上层社会的人，如国君和贵族们所秉赋的善性最多，理智最丰富，所以他们是统治阶级，支配社会的一切。其次一点的，如从贵族中没落下来，或从下面提升的管事，即是管理奴隶的人，他们属中层社会，善性较少，知识也不怎么丰富。孔子所说和善性接近的，大概就指的这种人。这种人不能形成独立的局面，只能帮助国君和贵族们来支配一切或统治一切。最下等的就是奴隶，他们可以说全无善性，只有恶念，所以非有统治阶级对他们严加管理不可。

因此孔子得出结论说：上等的天才和下等的奴才，一个是有天生的知识，一个是天生无知的蠢物；一个是绝对的善，一个是绝对的不善；一个属统治阶级，一个属被统治阶级。这两种人无论怎样也没有法子改变的。

“子曰：惟上智与下愚不移。”（《论语·阳货》）《论语正义》云：“……至于极善极恶，非复在习，故孔子曰，惟上智与下愚不移。性有善不善，圣化贤教，不能复移易也，是以上智下愚为善恶之分。”

这是地地道道宣扬唯心论的先验论，是鼓吹英雄创造历史而不是奴隶们创造历史。所谓唯天才论都是这样的一套货色。

至于一些属于中层社会的人，你说他具有善性，可是又没有上层社会所具有的那够；你说他没有善性，可是他又不是下等奴才；所以孔子说这样的人只是和善性接近就是了。

同时这种只和善性接近的人，他们是摇摆不定，可善可恶的。如果沾染了下流社会的习惯，就会成所谓恶人；倘若和上层社会接近，自然就成为所谓好人了。

“有教无类”的实质

孔子说过一句很漂亮的话，叫做“有教无类”。

见《论语·卫灵公》。马注云：“言人所在见教，无有种类。”

这句话从表面上看，好象是孔子主张办教育不分阶级，不管什么种类的人，凡是愿意来学的，他都可以教。

由于这句漂亮话，使得一般人容易受骗上当，容易把他看成是一位进步教育家。还有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如反共分子陈伯达，就抓住这句话大加吹捧：胡说什么孔子的“有教无类”“在中国文化史的发展史上，曾有其划时代的功绩”，“应该大书特书”。

陈伯达：《孔子的哲学思想》。

有的人为了要替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找历史棚，也给孔子挂上

“全民”教育家的招牌。事实上真的是这样吗？别的暂且不说，就从孔子收的学费来说吧。孔子这样说过：只要缴纳学费，能够送十条好的干腊肉作为礼物的，他们来读书，我从没有拒绝过，我都一一取录了。可是当时的奴隶们，连自己的身体也象牛马一样被主人驱使，根本没有上学的自由，更那里会有十条干腊肉送给老师作礼物呢？

“子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尝无诲焉。”（《论语·述而》）孔注云：“言人能奉礼，自行束脩以上，则皆教海之。”《正义》云：“束脩，十脰脯也。以非一脰，故须束之。”

所以，即使把孔子说的那句话解释为对什么人都可以教育，所谓不分种类等等，实际上也不过是句骗人的空话。

在教育问题上，孔子的阶级观点是很鲜明的，他绝不会打破阶级界限，更不是什么“全民”教育家。

前面我们引述过孔子说的这样一句话：下层社会的人只可以供驱使，决不能让他们懂得什么知识。他还说：奴隶们之所以下贱，所以属于下流人，就是由于他们死不肯学习。孔子还特别轻视妇女，把她们看成和奴隶一样，认为是很难畜养、很难对付，是不可以亲近的。当然也是属于不堪教育的一类人。

“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论语·泰伯》）《论语正义》云：“郑此注云。民，冥也；其见人道远。由，从也；言王者设教，务使人从之，若皆知其本末，则愚者或轻而不行。……《春秋繁

露·深察名号篇》：民者，暝也；民之号，取之暝也。冥冥皆无知之貌。……《礼·缙衣》云：夫民闭于人而有鄙心，注言民不通于人道而心鄙诈，难卒告谕，即此章之义。”

“孔子曰：……困而不学，民斯为下矣。”（《论语·季氏》）《论语正义》云：“困而不学，则蠢然罔觉，斯为材质之最下者，不得为士类矣。”

“子曰：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论语·阳货》）

不过历史上的反动统治阶级，为了要使被奴役者更好地从事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更多地创造物质财富，供他们剥削和享受，为他们服劳役，他们也需要被奴役者有一点技术上的普通常识。因此，孔子曾经这样说过：奴隶们顶多只可让他们有点技术的常识，决不可以使他们受到高深的教育。

总括孔子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认为奴隶们只是天生成的奴才，只要他们有点种田、做工和当兵的常识，又能忠实地替主人服务，这就很够了，用不着让他们知道更多东西。

至于奴隶主贵族中的一些“圣人”、“贤人”，从孔子看来，他们是“生而知之”的，都是从娘肚子里带来了先验的知识，是绝顶聪明的人，所以也用不着去受教育。

“子曰：……小人不可大受，而可小知也。”（《论语·卫灵公》）王注云：“小人之道浅近，可以小了知而不可大受也。”

孔子骂樊迟为小人，就是因为樊迟要去学农学圃，农圃是小人的事情，上层社会的君子是不应去学的。又小人除从事生产工作——农圃——以外，还应当有从事战争的知识。所以孔子说：“以不教民战，是谓弃之。”又谓“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均见《论语·子路》）

“子曰：生而知之者上也。”（《论语·季氏》）

这两种人是截然不同的：一种是奴隶主阶级中的“圣贤”，是天生的天才，所以用不着教；另一种是奴隶，是天生的蠢才，又没有钱缴纳学费，所以不值得教，也没有资格当孔子的学生。

只有那些中等人物，他们虽也和善性接近，也有一些智慧，但比起上层社会的“圣贤”来，还是差得很远。

最担心的是，倘若他们多和下层社会接近，沾染了所谓下流人的恶习，那可不得了，那就会什么杀父杀君和其他叛乱篡夺的事都干得出来。

所以孔子认为这一社会阶层的人，是非加以教育不可的。而他的学生也是以这一方面的人为多。同时他们交得起学费，有好的腊肉作为礼物，而奴隶们当然没有这个资格。

“子曰：博学于文，约之以礼，亦可以弗畔矣夫！”（《论语·颜渊》）意即加以教育，不致背叛。

（一）德行，（二）言语，（三）政事，（四）文学。又据说，孔

子从四个方面来教育学生。

“子曰：……德行：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言语：宰我、子贡。政事：冉有、季路。文学：子游、子夏。”（《论语·先进》）

根据上面的事实和分析，我们可以看得很清楚：孔子所说“有教无类”那句漂亮话，只不过是拿来骗人的，事实上，他没有打破阶级界限，而且阶级界限是非常严格的。这就像今天资产阶级的所谓民主国家一样，民主虽然讲得好听，原来也有限制，就是只有有资产的人才有限制，一无所有的穷光蛋就休想有民主。

教育的目的和教学内容

孔子的教育科目，据说分成了四科，那所谓“四教”，就是：文，行，忠，信。

“子以四教：文、行、忠、信。”（《论语·述而》）

不管孔子的教学内容分成四科也好，或是从四个方面来教育学生也好，他的办学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培养出能够为奴隶主阶级的政治服务的人。

孔子办教育，把“德行”放在第一位，就是要看培养的人是不是符合奴隶主阶级的政治标准和要求。至于知识才能，他是摆在第二位的。比如：

宰我、子贡都是言语科的高材生，《论语》中是列有名字的。

可是，由于宰我反对父母死后守丧三年，所以孔子骂他是“不仁”。

子贡喜欢做生意，虽然很赚钱，但孔子也许认为这不符合奴隶主阶级的身分，所以骂他“不受命”，就是没有按照天命来行事。

“宰我问三年之丧，期已久矣，……子曰：予之不仁也。”（《论语·阳货》）

“子曰：……赐(子贡)不受命，而货殖焉，亿则屡中。”（《论语·颜渊》）

还有冉有，他是政事科的高材生，可能在政治上是有才干的。可是他并不维护奴隶制，相反；却去帮助季氏搞一些带有封建性的改革。所以气得孔子破口大骂，不承认他是学生，并要学生们向他围攻。

“季氏富于周公，而求(冉有)也为之聚敛而附益之。子曰：非吾徒也，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论语·先进》）

可见，不符合奴隶主阶级的道德标准，违反他们的政治要求的学生，即使知识才能比较高，也要受到孔子的批评和斥骂。

至于颜渊，这是孔子的第一个得意门徒。他的学识才干虽然没有多少表现，但孔子对他却是赞不绝口，从没有说过他的缺点。颜渊死时，孔子还呼天叫地，痛哭流涕。这不是说明颜渊的政治思想，最符合孔子的要求吗？

还有曾参，这个孔子说他鲁钝的人，脑子大概并不怎么灵活吧，但他在孔门弟子中的地位，后来却仅次于颜渊，说他能传孔子之道。而曾参自称对于孔子的忠信等一套，做到时刻不忘。这就是说，他在政治思想上，是能紧跟孔子的。

“子曰：回(颜渊)也，……于吾言无所不说。” “颜渊死，子曰：噫！天丧予，天丧予！” “颜渊死，子哭之恸。从者曰：子恸矣。曰：有恸乎，非夫人之为恸而谁为？” (均见《论语·先进》)

“参(曾参)也鲁。” (《论语·先进》)朱注：鲁，钝也。

程颐称“曾子传道”。朱熹也说：“圣门学者，聪明才辩，不为不多，而卒传其道的，却是曾参。” (均见《论语》朱熹集注。)

“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 (《论语·学而》)

从上面可以见到，孔子办教育是把学生的“德行”放在第一位的。他向学生灌输反动思想，就是教育学生的思想要符合奴隶主阶级规定的政治道德标准，一举一动要合于奴隶制的规则，如前面讲过的“克己复礼”，以至什么孝悌忠信，亲亲为仁等等。而智育学科，则摆在次要地位。

“子曰：弟子入则孝，出则悌，谨而信，泛爱众，而亲仁，行有余力，则以学文。” (《论语·学而》)

孔子的教学内容，如学习诗、书、礼、乐等文物典籍，目的

也是为奴隶主阶级的政治服务。比如说，孔子讲“博学于文”，他主张读《书》，又主张读《诗》。

《书》是《尚书》，又称为《书经》。孔子认为，里面所记载的，不是古代帝王的治绩，就是古代帝王所发布的统治国家的大道理，人们读了就知道怎样做个规规矩矩不乱来的人，又可以吸取历代奴隶主的统治经验，知道怎样统治国家。

《诗》是《诗经》。孔子教学生读《诗》，也是要他们了解事奉父亲和国君的道理。

“子曰：小子，何莫学夫诗。诗，……迩之事父，远之事君。”（《论语·阳货》）朱注，“人伦之道，诗无不备”。

所以，孔子称赞《诗经》说：三百篇诗，总括一句话来说，就是没有什么邪念，思想都是“纯正”的。这样，人们的思想就会被“纯化”起来，那么，行为的约束，就不会有什么大问题了。只要对于礼仪随时讲究，随时练习，人们的举动也就自自然然的可以循规蹈矩了。（孔子讲的所谓“约之以礼”，就是要通过学礼把人们的行为约束起来。思想“纯化”了，行为又约束了，人们也就很自然的安于旧的社会秩序，那些所谓“犯上作乱”的事就不会发生，世界就太平了！

“子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论语·为政》）

孔子很高兴招收学生，又卖劲地把那些课程讲给他们听，他

的用意就是想通过教育来挽救这快要没落的奴隶制。

至于奴隶，他们是没有资格当孔子的学生的，但孔子也想在社会上对他们施加一点思想影响，使他们懂得做奴隶的应该服从奴隶主的道理。如果说孔子有一点点什么教育人民的想法的话，也只能说，他有的只是愚民教育的主张！

“子游对曰：昔者偃也闻诸夫子曰：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论语·阳货》）

办学的道路和方法

孔子办教育的精神，要说是积极吧，也许真有点积极。

他自己曾这样说：对于学习，从没有满足过；对于讲授，从没有疲倦过；并且发愤起来，不仅弄得饭忘记吃，连自己将要老了都不知道。

“叶公问孔子于子路，子路不对。子曰：女(汝)奚不曰：其为人也，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云尔。”又“子曰：若圣与仁，则吾岂敢？抑为之不厌，诲人不倦，则可谓云尔已矣。”（《论语·述而》）

这种精神，不是好像很难得吗？

但是我们要问，孔子学的和教的是些什么货色？他的办学道路和方法又是怎样的呢？

我们知道，他非常“好古”。他所学习和教人的，都是古代的东西。什么“诗”呀，“书”呀，“礼”呀，“乐”呀等等，都是殷周奴隶制的一套旧东西。他的目的是要引导学生向后看，而不是向前看，为奴隶主阶级的反动政治服务。

“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窃比于我老彭。”又“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论语·述而》）

“予所雅言，诗书执礼，皆雅言也。”（《论语·述而》）又谓“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论语·泰伯》）包注云：“兴，起也。言修身当先学诗。礼者，所以立身，乐所以成性。”

和教学目的相联系的，他的办学道路和方法，也是只搞书本知识，主张闭门修养，脱离实践。孔子是坚决反对学生参加生产劳动的。如有一次，他的学生樊迟提出要学种庄稼，他答复说：这个我比不上种田的老农呀。樊迟又提出要学种蔬菜，他又答复说：这个我比不上种菜的老园丁呀。

孔子是不是有点谦虚，觉得他对生产劳动的知识，比不上劳动人民呢？

并不。

孔子并不认为他不懂生产劳动为可耻；相反，他鄙视劳动，认为下贱的“小人”们才干这些活，读书的“君子”是不应学这些东西的。

所以当樊迟问不出什么名堂，退出来后，孔子就骂樊迟是“小

人”，觉得他的学生提出要学习生产劳动，实在不像话。

“樊迟请学稼。子曰：吾不如老农。请学为圃，曰：吾不如老圃。樊迟出，子曰：小人哉！樊须也。”（《论语·子路》）

那么孔子办学，叫学生不参加劳动，将来干什么呢？他的学生子夏，对老师的意图了解得很清楚，子夏说：“学而优则仕”，书读好了就可以做官。

见《论语·子张》。

在孔子看来，参加生产劳动，是下贱人干的事，而且生活上也很苦，可能会饿肚子。只有学好书本知识，才能升官发财。这也是维护奴隶制的反动理论。

读书做官，孔子以后二千多年来的剥削阶级，他们办学不都是走这条道路吗？一直到刘少奇、林彪也不例外，只是在不同历史条件下，说话加点新花样而已。

既然读书为的是做官，当然不用参加生产劳动，也不用接触社会实际。只要学习那些所谓古圣先王，就是那些奴隶主头子们统治人、剥削人的经验，力求做到他们规定下来的政治道德标准。这样一来，能够埋头读书，闭门修养，也就可以了。

比如：孔子说：要做到“仁”，只靠自己的主观修养就行了，难道还要靠别人和外界的影响吗？

孔子的学生曾参，大概最能领会他老师这一套，他一天反省

自己三次，专搞闭门思过。

刘少奇的“黑修养”，林彪提出的什么“灵魂深处爆发革命”，话讲得虽有点不同，实质上还不是孔家店的货色吗？

“子曰：……耕也，馁在其中矣；学也，禄在其中矣。”（《论语·卫灵公》）

“子曰：……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论语·颜渊》）

“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论语·学而》）

孔子思想的反动影响

从孔子思想到“孔孟之道”

上面叙述完了孔子的反动活动和反动思想。我们清楚地看到，在当时的阶级斗争中，他是多么顽固地维护着奴隶制的统治！这说明孔子是奴隶制的守卫者，是维护没落奴隶主阶级的思想代表。

值得注意的是：他的思想言论，不仅在当时产生了坏的影响，而且流毒中国社会二千多年，到现在还没有完全肃清。这是为什么？这是由于孔子的反动思想(后来称为儒家思想)，很适用于维护反动阶级的利益。所以，历代的反动统治者和反动思想家，都鼓吹孔子的思想，发展孔子的反动思想；同时，他们把孔子吹捧成“圣人”，借以欺骗和愚弄人民群众，加强他们的反动统治。

孔子死后一百多年，孟子(名轲)继承了他的反动衣钵。

那时，社会进一步向前发展，奴隶制日益崩溃。但是，孟子仍旧不死心。他象孔子那样，跑了好些个诸侯国，鼓吹仁呀，义呀，礼呀，宣传“仁政”，妄想恢复奴隶制。

孟子进一步发展孔子的唯心论思想，说什么仁、义、礼、智，都是人们天生就有的，因此，人人都应该发扬它。这和孔子提倡“仁”、提倡“正名”一样，妄想用唯心论的说教来恢复奴隶制的上层建筑。

“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孟子·告子上》）

孟子为了宣传“仁政”，说了不少动听的话，但是实质十分反动。他说：实行“仁政”，首先就要恢复“井田制”。“井田制”是奴隶制的土地制度，当时，它被封建的土地所有制所代替，已成为必然的趋势。可是孟子要恢复它，这不正是要从所有制方面复辟奴隶制吗！

对于塑造孔子的“圣人”形象，孟子更是卖尽了气力。他极力推崇孔子的门徒吹捧孔子的话，说：自有人类以来，没有一个比得上孔子的。当然，吹捧孔子，为的是宣传他的反动思想，也是为复辟奴隶制服务的。

“夫仁政，必自经界始。”（《孟子·滕文公上》）

“自生民以来，未有盛于孔子也。”（《孟子·公孙丑上》）

同孔子一样，孟子的反动目的没有达到。但是，他和孔子的思想，即所谓“孔孟之道”，后来被反动的封建统治者所承袭，用来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

孔子反动思想怎样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

列宁曾经说过：“**唯心主义客观上就是反动派的武器，反动派的宣传工具。**”孔子的唯心主义和唯心论的先验论就是这样，就是历史上各个时期反动统治阶级所利用的“武器”和“宣传工

具”。

《我们的取消派》，《列宁全集》第17卷，60页。

上面讲过，孔子是维护奴隶制的思想家，是反对由奴隶制发展到封建制的。为什么汉代以后，封建地主阶级又起劲地吹捧孔子呢？这是由于下列原因：

一、由于地主阶级历史地位的转化。在奴隶社会末期，地主阶级是新兴力量，是一个生气勃勃的革命阶级。它要求打倒奴隶主阶级，要求社会变革；就在取得政权的一段时期内，也还有进步性。但到后来，自认为政权已经巩固，就反对变革，要求封建政权永恒不变。这样，孔子的思想就适合它的需要了。

二、由于封建政权统治人民的需要。地主阶级，在它上升时期，是采用法家思想的。但在封建统治巩固以后，它认为法家公开用刑法统治人民，比较露骨，而儒家则比较虚伪，所以汉以后的封建王朝，都宣扬孔子那一套仁义道德的说教，为的是要起到欺骗人民的作用。

汉朝的开国皇帝刘邦，本来并不喜欢孔子的这套儒家思想，后来由于统治的需要，逐渐转变了态度。到汉武帝时，他结束了汉初诸侯王分立的局面，更需要从思想上来加强他的统治。

汉武帝接受他的大臣董仲舒的建议：“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战国时期，代表各个阶级阶层利益的思想流派很多，有所谓“百家争鸣”。这时，其他各家思想都被排斥，而孔子的儒家，就成

为官方的统治思想。

“臣愚以为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邪辟之说灭息，然后统纪可一而法度可明，民知所从矣。”（《董仲舒对策》）

董仲舒为了适应当时最高封建统治者汉武帝的要求，把子思、孟轲这一派流传下来的孔子那一套东西，作了一番加工，把它更加神秘化起来。

一、他把孔子的天命思想发挥到极点。他认为上天有无限的权威，天是有意志的，能够赏善罚恶，人世间的一切包括封建王权的统治，都说成是老天爷有目的地安排的。换句话说，皇帝统治人民，是老天爷的命令，如果不服从，就是逆“天”，就罪该万死。这在哲学上，叫神学目的论。这是为“王权神授”说制造理论根据，目的是为汉代中央集权封建统治服务。

“天者百神之大君也，事天不备，虽百神犹无益也。”（《春秋繁露·郊语》）“天令之谓命。”（《汉书·董仲舒传》）“天子受命于天。”（《春秋繁露·顺命》）“反天之道，无成者。”（《春秋繁露·天道无二》）

二、他根据孔子的思想，提出性三品说。董仲舒把人性分为三种：第一种是所谓“圣人之性”。如最高封建统治者，就是圣人之性，他们天生有先验知识和道德，所以能代天行道。第二种

是所谓“中民之性”。这是指一般地主阶级，他们通过教育是可以秉承上帝意志行事的。第三种是所谓“斗筲之性”。这是指被压迫被剥削的农民和手工业者，他们全无先验知识和道德，只能接受奴役和剥削。

“圣人之性，不可以名性。斗筲之性，又不可以名性。名性者，中民之性。中民之性，……性待渐于教训而后能为善。”（《春秋繁露·实性》）

三、董仲舒还发挥孔子的所谓“正名”思想。他明确提出“三纲”。

什么叫做“三纲”呢？

“君为臣纲”。做臣子的要服从国君，也就是劳动人民要服从地主阶级的总头子——皇帝。

“父为子纲”。做儿子的要服从父亲。

“夫为妻纲”。做妻子的要服从丈夫。

他还说，这“三纲”也是根据老天爷的命令安排的。

“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妾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于天也。”（《春秋繁露·顺命》）“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春秋繁露·基义》）

从这里可以看出，董仲舒从唯心论的先验论出发，肯定了四种权力：神权、君权、族权、夫权。这是长期以来束缚中国劳动

人民的四条极大的绳索！

董仲舒还认为这种道理是天经地义的。因为天是不会变的，所以地主阶级统治人民的道理也永远不变。

“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汉书·董仲舒传》）

董仲舒所宣扬的这套形而上学的思想，后来长期地为腐朽了的封建统治阶级所拥护。

就这样，孔子的反动思想，便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了。这个原来维护奴隶制的反动思想家，经过董仲舒替他梳装打扮，也就摇身一变，成为封建社会的“圣人”了。

于是汉朝皇帝，把孔子封为“褒成宣尼公”；到唐代，更进一步加封了“文宣王”的头衔。

鲁迅说：“孔夫子之在中国，是权势者们捧起来的。”

《且介亭杂文二集·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汉、唐的封建皇帝，这些最大的权势者们为什么都要捧孔子？孔子的反动思想是为谁服务，这难道不是很清楚的吗？

宋明“理学”是孔子反动思想的继续

到宋代不是有所谓“理学”吗？其实这所谓“理学”，也并不是什么新鲜货色，不过是在子思、孟轲和董仲舒的思想基础上，进一步发挥了孔子的那一套反动谬论而已。

“理学”，乍听起来，似乎不错，好像是要摆起事实来讲一番道理，其实并不是这么一回事。“理学”是宣扬所谓“天理”，讲的是上天的道理。所谓上天的道理，便是阐明上天的意志，其实是孔子天命论的花样翻新！

比如说：做臣子的要效忠于天子，做儿女的要孝顺父母，做妻子的要服从丈夫。

这些道理不是从孔子到董仲舒都已经讲过的吗？再讲有什么新鲜呢？当然理学家们也总是有点花样的，我们看看宋朝理学家朱熹的话吧。

朱熹认为：这种道理不仅是天经地义的，而且在未有人类社会之前，这种道理早就有了。所以，它是一种绝对精神，是独立存在的。

这即是说，“三纲五常”的道理是先天就有的，在没有君、臣、父、子之前，这道理就先有了，到有了君、臣、父、子的关系以后，才将这番道理安放在里面。

“未有这事，先有这理，如未有君臣已先有君臣之理，未有父子已先有父子之理。” “直待有了君臣父子，却旋将道理入在里面。”
(《朱子语类》)

正因为这种“三纲五常”的道理被说成是先天就有的，所以宋代的程颢、程颐、朱熹等所谓理学家，就根据这个，得出许多条条框框：

什么“君要臣死，不得不死”呀！

什么“饿死事小，失节事大”呀！

什么“天下无不是的父母”呀！等等。

据说这些“天理”就是绝对的真理，谁也不能违反，谁违反了它，就是大逆不道！

因为“天理”就是上天的意志呀！

“君臣父子，天下之定理，无所逃于天地之间。” “君德即天德也。” “夫天之生物也，有长有短，有大有小，君子得其大矣，安可使小者亦大乎？天理如此，岂可逆哉？”（《二程遗书·语录》）“有高必有下，有大必有小，皆是理必当如此。”（《朱子语类》）

对于人性，他们又分出有所谓“义理之性”和“气质之性”。

“义理之性”也叫做“天命之性”，是由人所禀赋的“天理”产生的，因而也是善的。这是发挥孔孟的一套先验性善论观点。由于他们把“天理”说成就是“三纲五常”的道理，所以把封建道德也说成是人人都有的人性，目的就是要人人遵守这套封建统治秩序。

“天之生此人，无不与之以仁义礼智之理，亦何尝有不善？”（《玉山讲义》）

但是为什么有些人却不遵守呢？朱熹等人就把原因归结到“气质之性”这方面去。

所谓“气质之性”，就是说人虽然能禀赋有天命的善性，但是又会受气质的影响。如果禀赋有“清明之气”，不受“物欲”牵累，就能保持先验的善性，就是圣人；另一种人禀赋的却是“昏浊之气”，“物欲”多，就会把先验的善性失掉，这就是愚人和坏人了。

“心有善恶，性无不善；若沦气质之性，亦有不善。”（《朱子语类》）“但禀气之清者为圣为贤，……禀气之浊者为愚为不肖。”（同上）“禀得精英之气，便为圣为贤，……禀得清高者，便贵；禀得丰厚者，便富；禀得久长者，便寿；禀得衰颓薄浊者，便为愚不肖，为贫，为贱，为天。”（同上）

朱熹讲的这番鬼话，揭穿了，无非是说，封建统治阶级生来就是性善的，上帝给予他们先验的知识和道德，禀受的气质又好，所以是天生的圣人。劳动人民呢？他们没有这种“义理之性”，即使有的话，他们禀赋的气质不好，又给“物欲”迷住了心窍，那就是天生的蠢才，被奴役、受剥削也是活该的了。

什么“物欲所蔽”，这完全是胡说八道！

劳动人民在地主阶级的统治下，被压迫剥削得没有饭吃，没有衣穿，他们就是要起来造反。如北宋王小波、李顺的农民起义，不是提出“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吗？“等贵贱”就是要反对封建等级和封建压迫；“均贫富”就是要反对封建剥削和奴役。

当然，从程颐、朱熹这班孔家店的孝子贤孙看来，这样可不

得了呀！那不是“物欲”迷住了心窍吗？

因此，他们疯狂地叫嚷：

什么要保存“天理”呀！

什么要去掉“人欲”呀！

什么要闭门好好地“修养”呀！等等。

“只是...人之心，合道理底是天理，徇情欲的是人欲。”（《朱子语类》）“人之...心，天理存，则人欲亡；人欲胜，则天理灭。”（同上）“人只有个天理、人欲，此胜则彼退，彼胜则此退，无中立不进退之理。”（同上）

这无非是说：造反无理，革命有罪。封建地主阶级剥削压迫人民，过着荒淫无耻的生活，被说成是符合“天理”，是理所当然；而劳动人民连最起码的物质生活要求，却被说成是“人欲”，是罪大恶极。

“理学”的老祖宗孔子，不是也大讲“食无求饱”。“居无求安”吗？好像饿着肚子也不在乎，那么他自己是这样做的吗？并不。他要“食不厌精，脍不厌细”，就是要吃得好，过得好。

见《论语·乡党》。

宋、明的理学家，奉行的还是孔子这一套东西，不过他们提得更高，提到哲学的高度，为他们本阶级的利益辩护。

朱熹就是因为能宣扬“孔孟之道”，为封建统治者帮了大忙，

所以后来他的牌位被列入孔庙，供奉起来，称为什么朱夫子，这绝不是偶然的。

至于孔子本人，随着他的反动思想越来越被反动统治者所重视，他的偶像地位也越来越高。到宋代，在他的“文宣王”头衔上又加上“至圣”两个字；到元代则捧为“大成至圣文宣王”；明代，则称为“至圣先师”；清代又加上“大成至圣先师”的封号。正如鲁迅说的，这班权势者们把孔子“一直抬到了吓人的高度。”

朱熹被封建统治者拉入孔庙列为“十哲之次”。清朝皇帝也大力表彰朱熹：“继孔孟之后，有稗斯文，最为宏巨。”（《清圣祖圣训》《且介亭杂文二集·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要把批孔斗争进行到底

就是到了近代，孔子的反动思想，仍然是当时封建统治者的一根救命稻草。太平天国革命，洪秀全不是到处捣毁孔子的牌位吗？可是汉奸刽子手曾国藩，以卫道者自居，和他的主子咸丰皇帝把孔子的幽灵抬出来，与太平天国革命相对抗。

当太平天国革命战争迅速发展时，清咸丰帝多次“诣文庙行释奠礼。”（《文宗实录》卷84）曾国藩则鼓吹“自唐虞三代以来，历世圣人，扶持名教，敦叙人伦，君臣父子，上下尊卑，秩然如冠履不可倒置。”还宣扬“王道治明，神道治幽”。恶毒攻击太平天国革命，弄到“士不能诵孔子之经，……举中国数千年礼仪人伦，诗书典则，一

旦扫地荡尽。” 嚎叫“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于九原。”（均见《讨粤匪檄》）

就在辛亥革命前不久，封建官僚张之洞等人还提出一个教育方案。这个方案的五条宗旨中，前两条就是忠君、尊孔。他们还想借宣扬孔子的反动思想，来抗拒所谓“异说”，即抗拒革命。也就是要拿孔子的亡灵作救命稻草，以挽救清朝的垂死统治。

到了 1911 年辛亥革命之后，孔子的阴魂还是不散。卖国贼头子袁世凯，他要做皇帝，不是也把孔子这一幽灵抬出来，提倡什么“尊孔”、“读经”吗？

“五四”运动时，提出了“打倒孔家店”的口号。后来，蒋介石又配合对苏区的围攻，鼓吹要“尊孔”。

蒋介石这个封建买办法西斯头子，对孔子大肆吹嘘，什么“千秋仁义之师”呀！“万世人伦之表”呀！他说这些干什么呢？他去曲阜“朝圣”时说出了真心话，原来是“为共产主义根本之铲除”。

蒋介石搞“尊孔”，目的是要对付共产党。

不仅这样，就是到了解放以后，大叛徒刘少奇，也跑到曲阜去“朝圣”，大叫“孔老夫子伟大”，“孔老夫子是圣人”。他还叫人搞闭门修养，鼓吹什么“慎独”功夫，要人去闭门思过，这还不是贩卖孔子那一套吗？

还有叛徒、卖国贼林彪这家伙，宣扬什么“天才”论，鼓吹

有“生而知之”的所谓“天赋之才”。实际上就是要借此宣扬唯心论的先验论，宣扬唯心史观，与唯物论的反映论和历史唯物主义相对抗。要为他篡党篡国，复辟资本主义，搞法西斯专政，制造反革命舆论。

从上面可以总结出一条经验，凡是要开历史倒车的人，总是千方百计的要把孔子这一幽灵抬出来。象刘少奇、林彪等一伙，就妄图借此以达到复辟资本主义、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的反动目的。

毛主席教导我们说：“**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因此，一定“**要抓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7年第10期社论《无产阶级专政下进行革命的理论武器》。

所以我们一定要学好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要在三大革命运动过程中，通过刘少奇和林彪这两个反面教员，对孔子的思想作彻底的批判，以肃清其流毒，使孔子这个幽灵，再也不能毒害人民。